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潘怡蘋

電話：03-3322101 #7452

電子信箱：kangfen5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342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\_110003421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看見·齊柏林基金會於110年度起與全家便利商公益合作共同辦理《齊柏林空間·環境教育基地營》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看見·齊柏林基金會110年4月16日基業字第11001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計畫內容詳如附件，或請參閱活動網站：

<https://17lovetaiwan.com/?p=3672>

三、本案尚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基金會聯絡人翁友梅，電話：02-2933-0994#18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